

证券代码：836239

证券简称：长虹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106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虹集团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权益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告知函》，上述股东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,394,304 股，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60.2831%增加至 61.0489%，权益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情形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名称	持股变动时间	
	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2025年7月15日至2025年9月23日	
股票简称	长虹能源	股票代码	836239
变动类型	增加 ☒ 减少 ☐	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	是 ☐ 否 ☒
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	是 ☒ 否 ☐	
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增持股份（股）	增持比例
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	1,394,304	0.7658%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
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109,760,000	60.2831	111,154,304	61.0489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0	0	111,154,304	61.0489

注：长虹集团所持109,760,000股限售股于2025年9月16日解除限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股票解除限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9）。

二、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存在差异	是 ☐ 否 ☒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、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

三、所涉后续事项

- 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；
- （二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、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；
- （三）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的告知函》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24 日